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报告（2023）

中国贸促会经贸摩擦顾问委员会

目 录

一、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评价指标体系概况.....	1
(一) 构建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的意义.....	1
(二)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设计	1
二、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	9
(一) 排名前列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相对稳定.....	9
(二) 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与创新能力体现出较强一致性.	13
(三) 高收入与中等收入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出现明显分层.	15
(四) 高技术产品出口能力与知识产权活动密切相关...	16
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要素指数	18
(一)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18
(二)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	21
(三)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	23
(四)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25
(五)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27
四、主要结论	29

一、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评价指标体系概况

（一）构建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的意义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随着全球经济交往的深入，知识产权活动伴随服务贸易在全球日益纵深发展，知识产权保护成为各国政府和企业重点关注的领域。世界各国均积极出台并实施有力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提高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更好地激发和释放创新发展活力，提升国家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立足国家创新系统，以知识产权保护理论价值和实践内涵为核心，通过构建一套科学、合理、可比、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对全球主要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状况进行重点评估和统计分析。微观层面，旨在客观反映各国知识产权保护差异，为企业提供全球重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政策、市场等维度的评价信息参考；宏观层面，旨在通过加强对全球主要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状况和态势的监测分析，为促进我国对外贸易的健康发展提供重要实证研究支持。

（二）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设计

1. 逻辑框架

构建全面综合的知识产权保护指数，一方面要从知识产权保护自身的“投入—产出”全过程看待知识产权保护问题，

完整刻画各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另一方面要从全面发展的视角看待知识产权保护问题，强调知识产权保护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

基于以上考量并结合系统、动态、客观、全面的设计原则，报告设计了“五位一体”的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框架和指标体系，将知识产权保护分为知识产权保护基础、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知识产权保护绩效五个维度，分别选择统计指标，建立包含共计 5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57 个三级指标的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的逻辑框架与指标体系（图 1-1）¹。57 个三级指标全面覆盖了各重点评估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的各个方面，细节刻画了针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资源投入力度、环境现状、执行水平与效率、国际交流密切性与绩效产出的总体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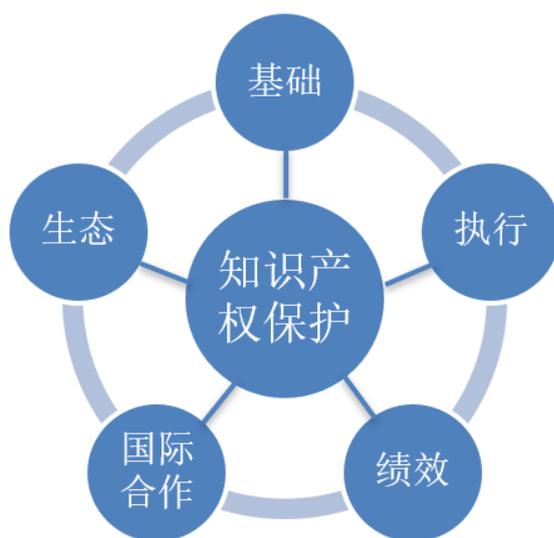


图 1-1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逻辑框架

¹ 鉴于数据源时效性，较 2022 年报告，删除了 1 个三级指标，即“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2. 国家选取

国家样本的选取，关乎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综合评价结果的权威性、科学性与实用性。本年度报告在对重点评估国家样本的筛选上，综合考虑客观可比原则与地理分布因素，同时将国家的经济实力、创新能力、区域代表性、相关数据的可得性与标准性等纳入考量，并结合其与中国的经贸往来，最终选取了来自不同区域、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 20 个重点评估国家作为本年度报告的研究样本。

经筛选，重点评估国家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的 15 个国家：美国、中国、日本、德国、印度、韩国、俄罗斯、巴西、澳大利亚、墨西哥、瑞士、土耳其、南非、新加坡、越南；以及重点考虑地区代表性和发展阶段因素新增的 5 个国家：加拿大、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波兰、摩洛哥。

这 20 个重点评估国家 2022 年的 GDP 合计 71.98 万亿美元，占全球 GDP 的 71.35%，涵盖五大洲的主要经济体，发展程度包括世界银行分组的高收入组和中国所在的中等收入组，创新能力考虑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全球创新指数最高组别和中等以上组别的代表性国家，并考虑该国与我国的经贸关系紧密程度和区域贸易代表性。

表 1-1 重点评估国家基础信息一览表

序号	国家	2022年 GDP 排名	世界银行 收入分组	2023年 全球创新 指数排名	2022年中国外贸 进出口总值国别 (地区)排名	地域
1	美国	1	高收入	3	1	北美
2	中国	2	中等偏上	12	-	东亚
3	日本	3	高收入	13	3	东亚
4	德国	4	高收入	8	7	中欧
5	印度	5	中等偏下	40	13	南亚
6	俄罗斯	7	中等偏上	51	10	东欧
7	加拿大	9	高收入	15	20	北美
8	巴西	11	中等偏上	49	11	南美
9	澳大利亚	12	高收入	24	8	大洋洲
10	韩国	13	高收入	10	2	东亚
11	墨西哥	14	中等偏上	58	21	北美
12	印度尼西亚	16	中等偏下	61	12	东南亚
13	土耳其	19	中等偏上	39	33	西亚
14	瑞士	20	高收入	1	26	中欧
15	波兰	21	高收入	41	31	中欧
16	以色列	28	高收入	14	41	西亚
17	新加坡	33	高收入	5	17	东南亚
18	越南	36	中等偏下	46	6	东南亚
19	南非	37	中等偏上	59	27	南非
20	摩洛哥	58	中等偏下	70	79	北非

注：淡黄底色表示新增国别；下同。

3. 设计原则

(1) 系统性

基于全面、发展的视角统筹考虑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立足知识产权保护当前态势，从多维度设计逻辑严谨、结构合理的指标体系，全面系统地反映监测内容。

（2）动态性

以创新驱动发展为主线，指标体系的逻辑框架强调全周期视角，从知识产权保护投入—产出全过程测度知识产权保护，同时突出知识产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紧密关联。

（3）客观性

指标名称、统计口径、数据来源均力求客观、规范、统一、可比，以反映国家实际状况与真实相对状况，保证指数结果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同时便于长期追踪国际变化态势。

（4）全面性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评价既基于新视角构建具自身特色的指标体系，同时兼容部分国际上成熟的通用指标，保障评价系统的全面性和权威性。

4. 计算方法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属于多指标综合评价，指数的计算方法参照国际比较的一般惯例，首先对指标进行标准化处理，而后进行分级加权平均获得不同层级的要素指数和总指数。权重的设定在一级指标层面采用德尔菲法，组织专家对指标体系进行了遴选和论证，五个一级指标权重分配结果为：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10%、知识产权保护生态 15%、知识产权保护执行 35%、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20%和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20%。同一个一级指标所包含的所有三级指标作等权处理。

本报告指标数据标准化采用直线型无量纲化方法——阈值法。鉴于指标的不同属性，57个三级指标中，有53个指标与知识产权保护呈正相关性，即正向指标，有4个指标为逆向指标。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越大，越有利于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化计算公式为：

$$Y_i = 50 + \frac{X_{i,j} - X_{i,\min}}{X_{i,\max} - X_{i,\min}} * 50$$

若指标属于逆向指标，即指标值越大，越不利于知识产权保护，计算公式为：

$$Y_i = 50 + \frac{X_{i,\max} - X_{i,j}}{X_{i,\max} - X_{i,\min}} * 50$$

式中 Y_i 为转换后的第 i 个三级指标得分值， $X_{i,\max}$ 为第 i 个指标的样本最大值， $X_{i,\min}$ 为第 i 个指标的样本最小值， $X_{i,j}$ 为第 j 国的第 i 个指标原始值。

5. 数据来源

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国际组织数据库及报告，如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世界银行（WB）、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世界大型企业联合会（The Conference Board）、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UNCTAD）等，数据采用可获得的最近一年数据。由于国际统计数据的滞后性，数据普遍更新至2022年，故本指数主要采用2022年数据进行测算，并部

分采纳最新动态数据，进一步满足数据时效性要求。

6. 指标体系

表 1-2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属性	权重 %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10	人力资源	1.1.1	千名劳动力中研发人员数	正	0.83
			1.1.2	企业研发人员占研发人员总数比重	正	0.83
			1.1.3	高被引科学家数量	正	0.83
			1.1.4	PCT 专利申请中女性发明人的比例	正	0.83
		资本资源	1.2.1	研发投入强度	正	0.83
			1.2.2	企业研发投入比重	正	0.83
			1.2.3	外国直接投资流入净值	正	0.83
			1.2.4	中高科技制造业附加值占制造业附加值比重	正	0.83
			1.2.5	世界 500 强企业数量	正	0.83
		知识资源	1.3.1	高等教育研发开支比重	正	0.83
			1.3.2	SCI 收录高被引论文占比	正	0.83
			1.3.3	QS 世界大学排名	正	0.83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	15	商业环境	2.1.1	外国直接投资流入净值占 GDP 比例
2.1.2	企业税负水平				逆	1.50
2.1.3	开办企业流程的成本占人均 GNI 的比重				逆	1.50
2.1.4	营商环境质量				正	1.50
法治环境	2.2.1			知识产权保护的立法水平	正	1.50
	2.2.2			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系统性	正	1.50
	2.2.3			专利制度的灵活性	正	1.50
信息化	2.3.1			信息化水平	正	1.50
	2.3.2			数字化普及度	正	1.50
	2.3.3			数字政府服务水平	正	1.50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	35	执行水平	3.1.1	知识产权保护的执法透明度	正	2.92
			3.1.2	对假冒产品的管制水平	正	2.92
			3.1.3	应对盗版的水平	正	2.92
			3.1.4	商业秘密保护水平	正	2.92
		保护效率	3.2.1	专利审查周期	逆	2.92
			3.2.2	商标审查周期	逆	2.92
			3.2.3	专利审查员工作效率	正	2.92
		服务措施	3.3.1	涉及知识产权的税收优惠情况	正	2.92
			3.3.2	企业研发投入的税收激励	正	2.92
3.3.3	针对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相关激励措施		正	2.92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属性	权重 %
			3.3.4	知识产权跨境保护措施	正	2.92
			3.3.5	纠纷解决方式多元化	正	2.92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20	国际化水平	4.1.1	加入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国际条约情况	正	2.00
			4.1.2	知识产权境外申请量占比	正	2.00
			4.1.3	每十亿美元 GDP 的面向境外的专利族数	正	2.00
			4.1.4	专利申请的国际合作	正	2.00
			4.1.5	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申请量	正	2.00
		国际影响力	4.2.1	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占全球比重	正	2.00
			4.2.2	进入国家阶段的 PCT 申请量的比例	正	2.00
			4.2.3	ICT 产品出口占产品出口总量比重	正	2.00
			4.2.4	创意产品出口额占贸易总额的比重	正	2.00
			4.2.5	对外直接投资流出净值占 GDP 比例	正	2.00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20	综合成效	5.1.1	每百万美元 GDP 的知识产权申请总量	正	1.54
			5.1.2	地理标志拥有量	正	1.54
			5.1.3	IT 和数字通信技术的专利授权量	正	1.54
			5.1.4	每千亿美元 GDP 的居民专利申请量	正	1.54
			5.1.5	每百万美元研发支出的有效专利数量	正	1.54
			5.1.6	科技期刊文章发表量	正	1.54
		辐射效应	5.2.1	每十亿美元 GDP 签发的 ISO9001 证书数量	正	1.54
			5.2.2	人均劳动生产率增长率	正	1.54
			5.2.3	企业研发支出的复合年均增长率	正	1.54
			5.2.4	国家综合创新能力	正	1.54
		经济产出	5.3.1	GDP 增长率	正	1.54
			5.3.2	高技术产品出口占制成品出口比重	正	1.54
			5.3.3	ICT 资产提供的资本服务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	正	1.54

二、全球知识产权保护指数

(一) 排名前列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指数相对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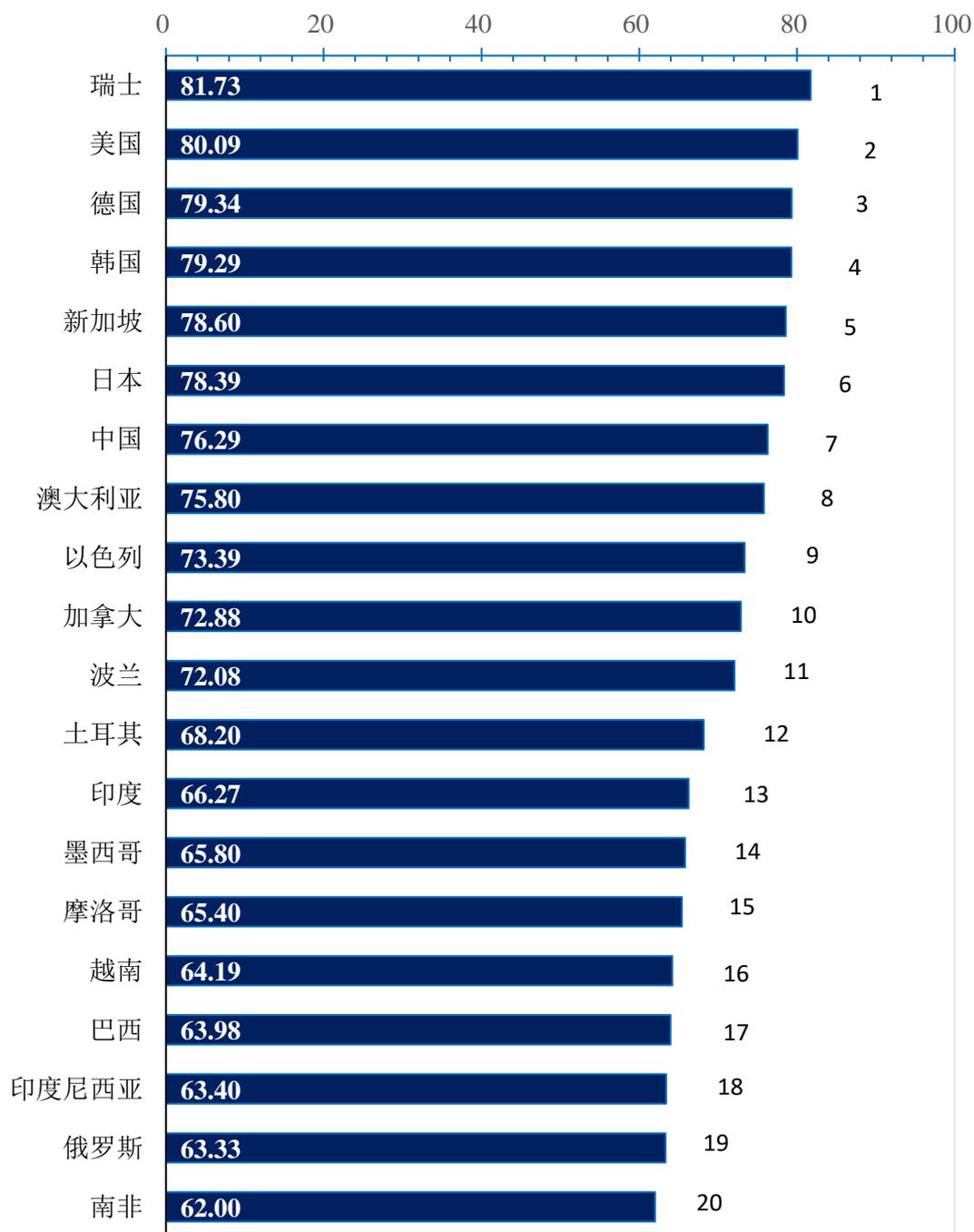


图 2-1 2023 年度各国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得分与排名

表 2-1 2023 年度各国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得分与排名一览

分组	国家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排名
		综合指数	排名	对照排名*	
第一梯队	瑞士	81.73	1	1	1
	美国	80.09	2	2	2
第二梯队	德国	79.34	3	3	3
	韩国	79.29	4	4	6
	新加坡	78.60	5	5	4
	日本	78.39	6	6	5
	中国	76.29	7	7	7
	澳大利亚	75.80	8	8	8
	以色列	73.39	9	-	-
	加拿大	72.88	10	-	-
	波兰	72.08	11	-	-
第三梯队	土耳其	68.20	12	9	10
	印度	66.27	13	10	14
	墨西哥	65.80	14	11	9
	摩洛哥	65.40	15	-	-
	越南	64.19	16	12	15
	巴西	63.98	17	13	13
	印度尼西亚	63.40	18	-	-
	俄罗斯	63.33	19	14	11
南非	62.00	20	15	12	

注：对照排名为 2023 年度剔除新增国家后，与 2022 年度对照的 15 国相对排名。

排除 5 个新增国家的影响，多数国家排名较上年保持稳定。变化较大的有：韩国综合指数较上年提高了 2 位，在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这两个一级指标维度均有所提升；印度综合指数得分提高了 4 个位次，主要得益于知识产权保护绩效的大幅提高。俄罗斯和南非排名均下降 3 位，具体表现在五个一级指标维度排名普遍有 1-3 位不等的

下降。

表 2-2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五个要素指数排名一览

分组	国家	保护基础		保护生态		保护执行		国际合作		保护绩效	
		2023 排名	2022 排名								
第一梯队	瑞士	4(4)	5	4(4)	7	1(1)	1	3(3)	3	3(3)	2
	美国	1(1)	1	3(3)	3	4(4)	4	2(2)	2	7(6)	4
第二梯队	德国	8(7)	6	8(7)	6	3(3)	3	1(1)	1	5(4)	6
	韩国	3(3)	3	6(5)	5	5(5)	5	6(6)	8	2(2)	3
	新加坡	6(5)	4	1(1)	1	7(7)	7	4(4)	4	8(7)	5
	日本	7(6)	7	7(6)	4	2(2)	2	7(7)	5	6(5)	7
	中国	2(2)	2	10(8)	8	12(9)	8	5(5)	9	1(1)	1
	澳大利亚	10(8)	8	2(2)	2	6(6)	6	8(8)	7	12(10)	9
	以色列	5(-)	-	9(-)	-	10(-)	-	10(-)	-	4(-)	-
	加拿大	9(-)	-	5(-)	-	9(-)	-	9(-)	-	14(-)	-
	波兰	11(-)	-	11(-)	-	8(-)	-	13(-)	-	11(-)	-
第三梯队	土耳其	12(9)	9	12(9)	11	13(10)	12	11(9)	13	13(11)	8
	印度	15(12)	14	20(15)	15	11(8)	10	16(12)	14	9(8)	15
	墨西哥	13(10)	10	15(11)	9	15(11)	9	14(11)	6	16(13)	11
	摩洛哥	18(-)	-	13(-)	-	14(-)	-	17(-)	-	18(-)	-
	越南	17(14)	15	16(12)	14	20(15)	15	12(10)	10	10(9)	10
	巴西	14(11)	13	17(13)	12	19(14)	14	19(14)	15	15(12)	14
	印度尼西亚	20(-)	-	18(-)	-	16(-)	-	15(-)	-	17(-)	-
	俄罗斯	16(13)	11	14(10)	10	18(13)	11	18(13)	11	19(14)	12
	南非	19(15)	12	19(14)	13	17(12)	13	20(15)	12	20(15)	13

注：括号内为 2023 年度剔除新增国家后的相对排名；下同。

根据各国综合得分情况，综合考虑重点评价国家排名的稳定性以及分数聚类特征，将 20 个国家划分为 3 个梯队。第一梯队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得分均超 80，五个要素均衡发展，在知识产权保护各方面均表现较优且排名稳定，包含瑞士和美国 2 个国家，均为高收入国家。

第二梯队国家通常表现为在 1-2 个要素领域得分突出，

其他各要素领域则仍有加强空间，得分介于 70 到 80 之间，包括德国、韩国、新加坡、日本、中国、澳大利亚、以色列、加拿大、波兰 9 国，超半数均为亚洲国家，其中中国为唯一中等偏上收入的国家，其它均为高收入国家。德国在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知识产权保护绩效上均处于领先水平，分别位居第 1、3、5 位，知识产权保护基础和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方面的表现相对靠后，排名均居第 8 位。新加坡在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方面领先于其他各国，产出绩效方面相对滞后。日本具有良好的执行水平与服务措施，在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方面位居第 2 位，但在其他各方面均处于中位水平。中国在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指数得分上领先其他各国，位居第 1 位，人力资源与资本投入基础排在第 2 位，但在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和执行效力上稍有落后。

第三梯队的 9 个国家各要素得分均在中位数之下，均为中等收入国家，地理位置分散于亚、欧、美、非四大洲。其中墨西哥在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方面的排名较上年有 5 个名次的明显下降；土耳其在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方面排名下降 4 位。印度在知识产权保护基础、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三个维度排名均上升 2 位，产出绩效水平排名大幅提升 7 位。

表 2-3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指数二级指标排名情况一览

分组	国家	综合指数	保护基础			保护生态			保护执行			国际合作		保护绩效		
			人力资源	资本	知识资源	商业环境	法治环境	信息化	执行水平	保护效率	服务措施	国际化水平	国际影响力	综合成效	辐射效应	经济产出
第一梯队	瑞士	1	8	7	1	4	8	5	5	1	4	1	6	3	3	4
	美国	2	1	1	12	9	1	3	1	15	9	3	2	6	6	8
第二梯队	德国	3	11	8	9	14	2	8	2	7	6	2	3	5	5	16
	韩国	4	3	3	17	15	6	1	4	16	2	5	9	2	4	10
	新加坡	5	10	6	5	1	4	2	6	13	7	6	1	12	10	1
	日本	6	12	5	14	17	3	4	3	10	1	8	5	4	7	14
	中国	7	2	2	18	16	9	10	13	11	13	4	4	1	1	5
	澳大利亚	8	7	12	4	2	5	7	7	9	5	9	7	13	12	7
	以色列	9	5	4	7	3	10	9	8	14	11	12	12	14	2	2
	加拿大	10	9	9	3	5	7	6	9	19	3	7	11	10	11	17
	波兰	11	6	11	8	13	13	11	10	8	8	13	13	7	8	13
	第三梯队	土耳其	12	4	14	19	11	14	14	15	3	14	16	10	8	13
印度		13	17	10	16	20	15	20	18	5	10	18	14	9	9	6
墨西哥		14	14	18	2	19	12	15	11	17	12	14	15	17	19	9
摩洛哥		15	18	17	11	7	11	19	12	4	16	11	19	18	16	19
越南		16	16	16	15	8	18	16	17	20	18	19	8	15	14	3
巴西		17	13	13	10	18	16	12	14	18	15	17	18	11	15	12
印度尼西亚		18	20	19	13	10	19	17	19	2	19	15	17	20	17	15
俄罗斯		19	15	15	20	6	20	13	20	6	17	10	20	16	18	20
南非		20	19	20	6	12	17	18	16	12	20	20	16	19	20	18

（二）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与创新能力的体现较强一致性

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成效与国家创新能力密切相关。各国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得分与全球创新指数得分总体具有一致性，创新能力较弱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得分也相对较低。

瑞士作为全球创新指数排名第 1 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指数也排行第 1 位，五个要素维度也均名列前茅、均衡

发展，在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和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方面尤为突出。从美国、新加坡、以色列等代表性国家来看，国家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保护相互促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有利于促进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而高创新能力又能带来高效的知识产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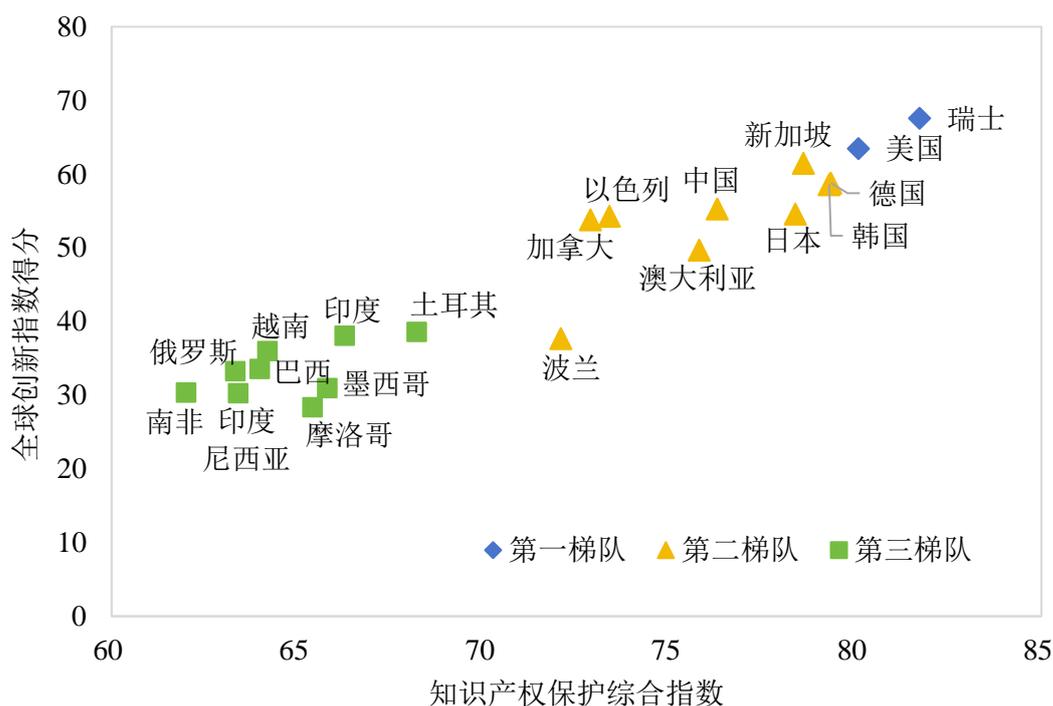


图 2-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指数与全球创新指数得分散点图

高研发投入国家往往拥有较强的知识产权保护综合能力。研发支出是衡量科技创新资源投入的重要指标，研发成果能否得到有效保护是影响研发投入的重要因素。当年研发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一定程度上反映国家的研发投入强度，其与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综合能力具有一定关联度。从散点图看，第一、二梯队国家与第三梯队国家之间有明显的分界线。以色列的研发投入强度领先于其余各国，其

在知识产权保护基础与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方面也各有突出表现，分别排行第 5 位和第 4 位；在高研发投入的基础上注重合理、有效运用各要素资源，往往也能带来高质量的知识产权产出。第三梯队的 9 个国家，研发投入强度均处于较低水平，知识产权保护综合能力也相对较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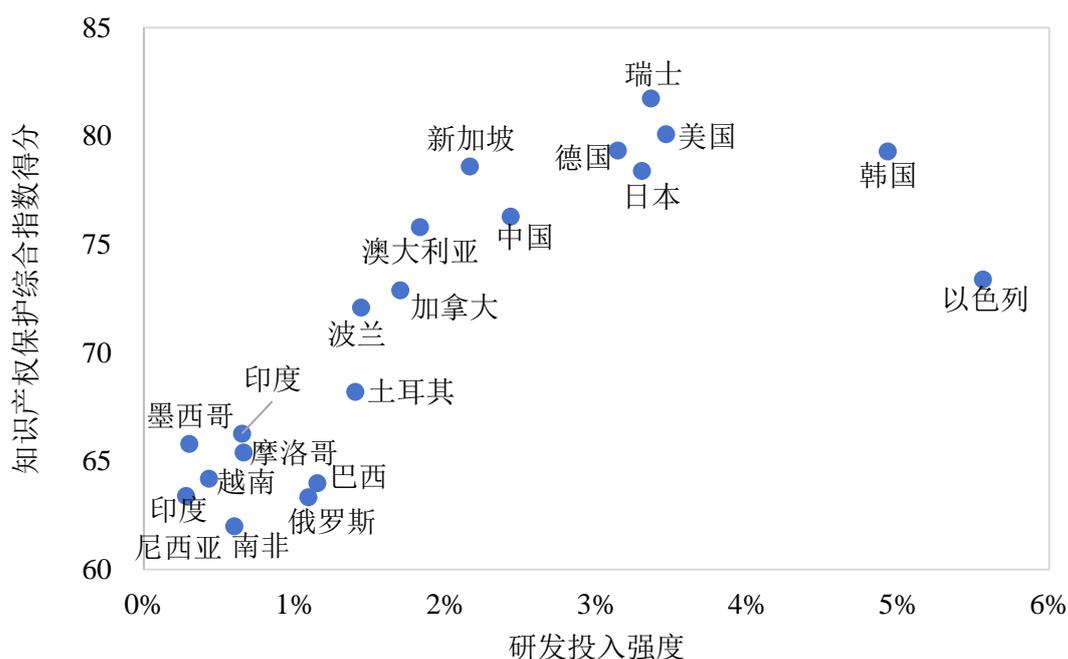


图 2-3 各国研发投入强度与知识产权保护指数散点图

（三）高收入与中等收入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出现明显分层

经济发展水平是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的重要基础。不论是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的资源基础、营造知识产权保护的良好生态、强化知识产权的执行力度，还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合作、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的成果绩效，都难以脱离一个国家的经济规模与发展水平。相比之下，拥有雄厚经济实力的国家在知识产权保护上更具优势：高收入国家与中等收入国

家的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出现明显分层，综合得分高于 70 的除中国外均为高收入国家；综合得分低于 70 的均为第三梯队的 9 个中等收入国家。

经济水平与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水平并非绝对正相关，而是有明显的门槛效应。高收入国家 GDP 相对差异较大，专利产出也有较大差异，但其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均较高。人均 GDP 相对排名前 5 的瑞士、新加坡、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分别排名第 1、5、2、8、10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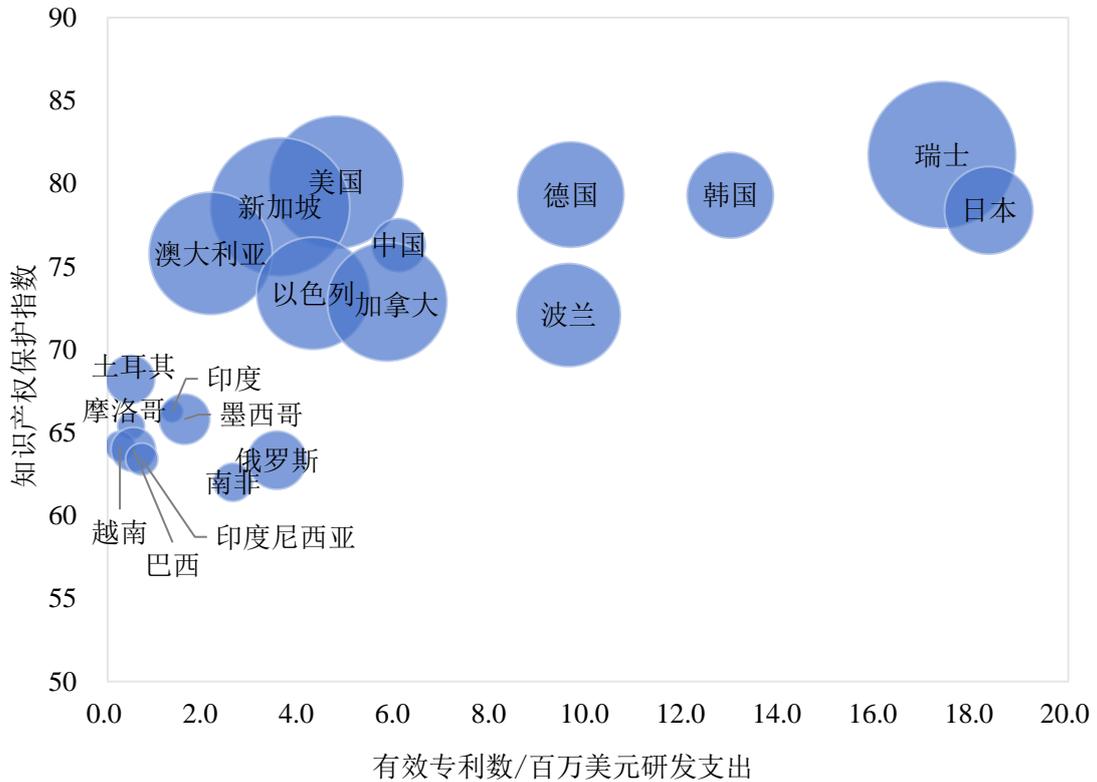


图 2-4 知识产权保护指数、有效专利产出和人均 GDP 气泡图

注：图中气泡大小对应各国人均 GDP 相对大小

(四) 高技术产品出口能力与知识产权活动密切相关

高技术产品出口占比与知识产权保护关系密切。制造业

发展是国际贸易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高技术产品是体现制造业产品国际竞争力的核心。高技术产品出口能力与知识产权活动密切相关，与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密切相关。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不仅能够推动知识产权活动的活跃和繁荣，而且可以推动高技术产品的生产和其国际贸易水平，这部分产品往往技术含量高且具有高附加值，是国际贸易发展的核心关注点之一。从散点图看，除越南²偏离一般经验外，各国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高技术产品出口占比密切相关，且高收入国家与其他国家有较为明显的分界线，中国在两个指标的表现上已达到高收入国家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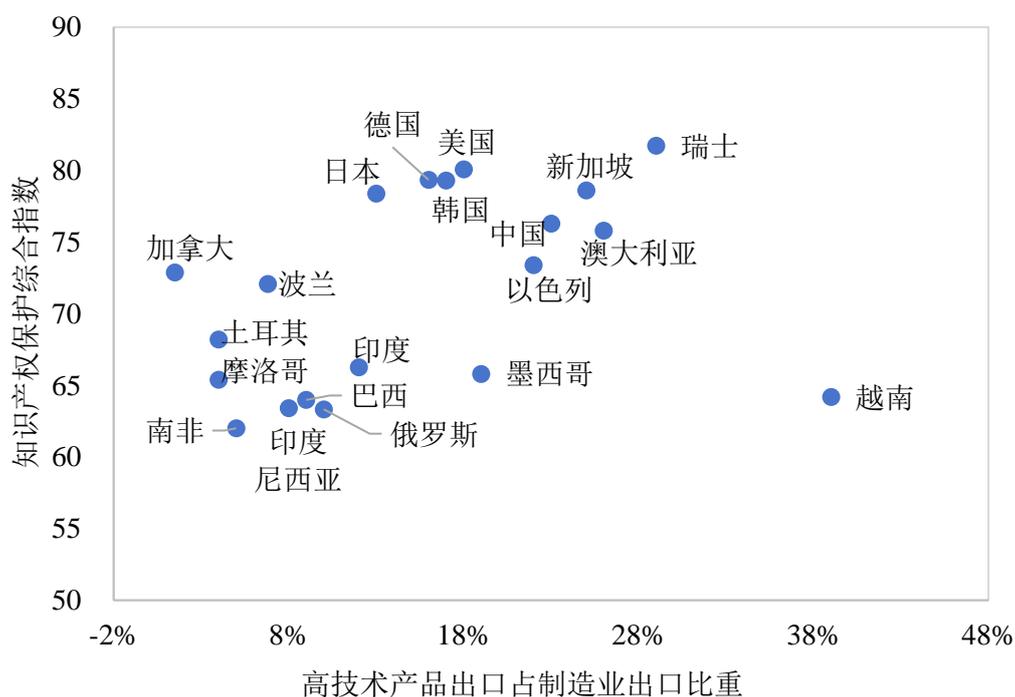


图 2-5 知识产权保护指数与高技术产品出口散点图

² 随着全球产业链向东南亚的转移，近年来越南成为高技术产品出口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之一。

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要素指数

全球知识产权保护要素指数包括知识产权保护基础、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和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5 个一级指标。各个重点评估国家一级指标的测度结果如表 3-1 所示。

表 3-1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要素指数（一级指标）得分情况一览

国别	总指数	总排名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知识产权 保护生态	知识产权 国际执行	知识产权 国际合作	知识产权 保护绩效
瑞士	81.73	1	74.78	86.58	90.21	72.74	75.73
美国	80.09	2	82.40	88.75	86.23	72.76	69.00
德国	79.34	3	71.07	85.27	88.29	73.15	69.54
韩国	79.29	4	75.53	86.28	85.97	66.83	76.71
新加坡	78.60	5	73.97	96.26	82.73	71.95	67.09
日本	78.39	6	71.41	85.71	89.05	66.69	69.41
中国	76.29	7	76.51	80.19	72.77	68.35	87.37
澳大利亚	75.80	8	69.60	89.82	83.95	66.04	63.86
以色列	73.39	9	74.51	82.18	76.41	62.94	71.40
加拿大	72.88	10	70.13	86.41	78.90	64.67	61.80
波兰	72.08	11	67.94	76.37	81.68	61.04	65.19
土耳其	68.20	12	66.25	73.45	72.51	62.10	63.82
印度	66.27	13	62.69	61.73	73.86	58.49	65.97
墨西哥	65.80	14	65.52	71.75	71.02	59.47	58.70
摩洛哥	65.40	15	60.68	72.88	72.06	58.29	57.60
越南	64.19	16	61.79	69.97	63.12	61.85	65.28
巴西	63.98	17	65.16	70.02	67.16	56.59	60.70
印度尼西亚	63.40	18	57.96	68.15	68.13	59.08	58.61
俄罗斯	63.33	19	61.94	71.86	67.23	57.83	56.31
南非	62.00	20	59.46	68.14	67.68	56.21	54.53

（一）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1. 美国、中国、韩国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排名前三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强调知识产权相关的资源投入和主体条件，体现了一个国家对创新和知识产权发展的投入和

重视程度，是衡量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的评价基础。该维度排名前 5 位的重点评估国家依次为美国、中国、韩国、瑞士和以色列。美国的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指数为 82.40，位列第 1 位；中国得分 76.51，名列第 2 位。各个重点评估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指数平均值为 68.46，其中有 10 个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指数超过平均值，占重点评估国家总数的 50%。

表 3-2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测度结果一览

国别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人力资源要素排名	资本资源要素排名	知识资源要素排名
	得分	排名			
美国	82.40	1	1	1	12
中国	76.51	2	2	2	18
韩国	75.53	3	3	3	17
瑞士	74.78	4	8	7	1
以色列	74.51	5	5	4	7
新加坡	73.97	6	10	6	5
日本	71.41	7	12	5	14
德国	71.07	8	11	8	9
加拿大	70.13	9	9	9	3
澳大利亚	69.60	10	7	12	4
波兰	67.94	11	6	11	8
土耳其	66.25	12	4	14	19
墨西哥	65.52	13	14	18	2
巴西	65.16	14	13	13	10
印度	62.69	15	17	10	16
俄罗斯	61.94	16	15	15	20
越南	61.79	17	16	16	15
摩洛哥	60.68	18	18	17	11
南非	59.46	19	19	20	6
印度尼西亚	57.96	20	20	19	13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通过人力资源要素、资本资源要素、知识资源要素等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估。美国、中国、韩国在人力资源要素、资本资源要素方面表现出色，均分别位列

1、2、3 位。但在知识资源要素方面，三国排名均靠后。与之相对应的是，墨西哥、南非两国一级指标排名和人力资源、资本资源两个二级指标的排名都较为靠后，而知识资源分列第 2 和第 6 位。从知识资源要素下的三个指标来看，美国、中国、韩国在 QS 世界大学排名这一指标的表现突出，分别排在 1、2、7 位。而高等教育研发开支比重、SCI 收录高被引论文占比这两个指标的得分相对靠后，这两个指标也是三个国家知识资源排名靠后的主要原因。

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基础与收入水平有较强相关性

从世界银行的收入组来看，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排名靠前的国家，除中国位于中等偏上收入组以外，其他十个国家均为高收入国家；排名 12 及以后的国家，收入均为中等偏上或更低。各国的知识产权保护基础与人均 GDP³也具有较为显著的相关关系，二者的相关系数为 0.7450。

³ 经济发展水平是构建知识产权保护基础的关键，因此，选择人均 GDP 与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指数得分进行关联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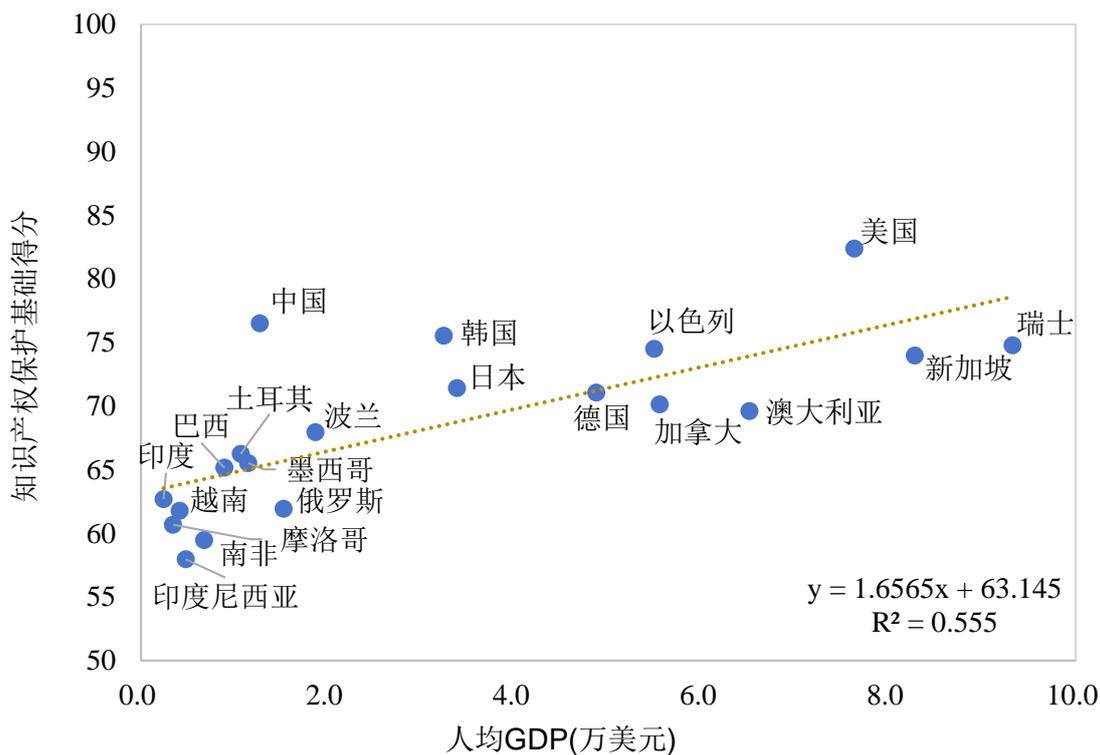


图 3-1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基础与人均 GDP 散点图

(二)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

1. 新加坡、澳大利亚、美国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排名前三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重点考察知识产权保护的生态环境，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生态不仅能够聚集创新资源，有利于激发创新主体创造更高质量、更多数量的知识产品，还能促进知识产权的市场化转化，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该维度排在前 5 位的重点评估国家依次为新加坡、澳大利亚、美国、瑞士和加拿大。新加坡以 96.26 的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得分位列第 1 位。各个重点评估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的平均值为 78.59，其中有 10 个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超过平均值，占重点评估国家总数的 50%。

表 3-3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测度结果一览

国别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		商业环境要素排名	法治环境要素排名	信息化要素排名
	得分	排名			
新加坡	96.26	1	1	4	2
澳大利亚	89.82	2	2	5	7
美国	88.75	3	9	1	3
瑞士	86.58	4	4	8	5
加拿大	86.41	5	5	7	6
韩国	86.28	6	15	6	1
日本	85.71	7	17	3	4
德国	85.27	8	14	2	8
以色列	82.18	9	3	10	9
中国	80.19	10	16	9	10
波兰	76.37	11	13	13	11
土耳其	73.45	12	11	14	14
摩洛哥	72.88	13	7	11	19
俄罗斯	71.86	14	6	20	13
墨西哥	71.75	15	19	12	15
巴西	70.02	16	18	16	12
越南	69.97	17	8	18	16
印度尼西亚	68.15	18	10	19	17
南非	68.14	19	12	17	18
印度	61.73	20	20	15	20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通过商业环境、法治环境、信息化环境等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估。对于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排名第 1 的新加坡，其三项二级指标分别排在第 1、4、2 位。结合三级指标排名情况分析，新加坡的外国直接投资流入净值占 GDP 比例、营商环境质量两项三级指标排名均为第 1 位，开办企业流程的成本占人均 GNI 的比重排名第 3。

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生态与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

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与人均 GDP⁴之间较强的关联性，

⁴ 经济发展水平是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建设的基础条件，因此，选择人均 GDP 与知识产权保护生态指数得分进行关联性分析。

重点评估国家二者的相关系数为 0.8770。较高经济发展水平的国家往往具有较为良好的商业环境及较高的信息化水平，是营造良好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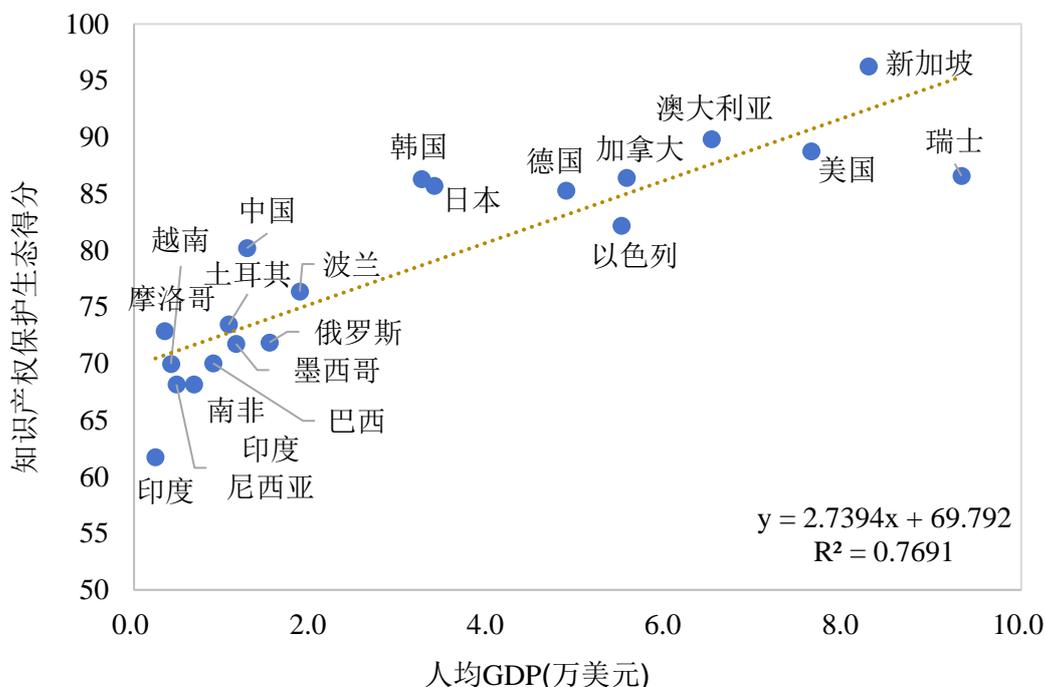


图 3-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生态与人均 GDP 散点图

(三)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

1. 瑞士、日本、德国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排名前三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着重考察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效果和服务水平。该维度排名前 5 位的重点评估国家依次为瑞士、日本、德国、美国和韩国。瑞士在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方面得分为 90.21，位列第 1 位。各个重点评估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指数的平均值为 76.95，超过平均水平的国家有 9 个，占重点评估国家总数的 45%。

表 3-4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测度结果一览

国别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		执行水平 要素排名	保护效率 要素排名	服务措施 要素排名
	得分	排名			
瑞士	90.21	1	5	1	4
日本	89.05	2	3	10	1
德国	88.29	3	2	7	6
美国	86.23	4	1	15	9
韩国	85.97	5	4	16	2
澳大利亚	83.95	6	7	9	5
新加坡	82.73	7	6	13	7
波兰	81.68	8	10	8	8
加拿大	78.90	9	9	19	3
以色列	76.41	10	8	14	11
印度	73.86	11	18	5	10
中国	72.77	12	13	11	13
土耳其	72.51	13	15	3	14
摩洛哥	72.06	14	12	4	16
墨西哥	71.02	15	11	17	12
印度尼西亚	68.13	16	19	2	19
南非	67.68	17	16	12	20
俄罗斯	67.23	18	20	6	17
巴西	67.16	19	14	18	15
越南	63.12	20	17	20	18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通过执行水平、保护效率、服务措施等 3 个二级指标展开评估。20 个重点评估国家中，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指数存在明显的断层现象。排名第 8 的波兰该指数得分为 81.68，比第 11 名的印度高出 7.82 分。同时，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排名前 9 的国家，执行水平和服务措施排名也均位于前 10。但部分一级指标排名靠前的国家，存在保护效率这个二级指标排名较为靠后的情况，如知识产权保护执行位列第 4、5 位的韩国和美国，保护效率分别排在第 14 和 15

位。

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执行能力与保护基础密切相关

知识产权保护执行的得分与知识产权保护基础的得分有较为紧密的关系⁵。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执行，需要以各国的人力、资本等多种形式的资源投入作为基础，两个要素得分的相关系数为 0.7405。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执行力需要与良好的知识产权活动基础投入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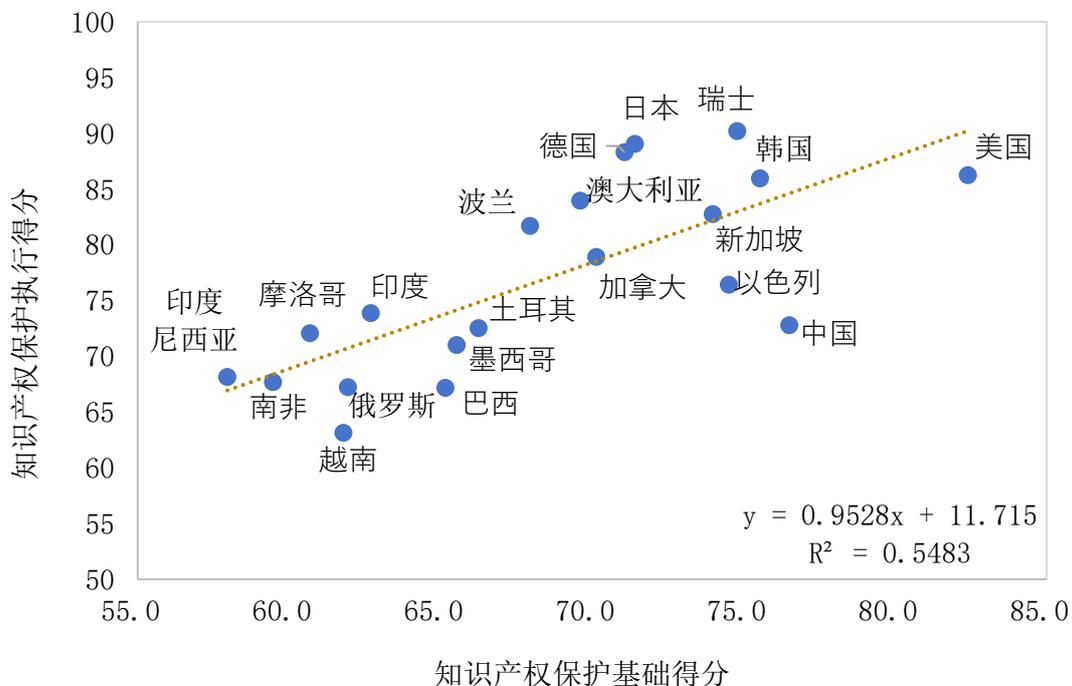


图 3-3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与保护执行得分散点图

(四)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1. 德国、美国、瑞士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排名前三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主要考量知识产权国际化状况、

⁵ 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情况是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执行水平的重要保障，因此，选择知识产权保护基础和保护执行指数得分进行关联性分析，能较好反映出两者的协调性。

知识产出的转化以及国际影响力。该维度排名前 5 位的重点评估国家依次为德国、美国、瑞士、新加坡和中国。各个重点评估国家的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指数平均值为 63.85, 有 9 个国家高于平均水平, 占重点评估国家总数的 45%。

表 3-5 2023 年度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测度结果一览

国别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国际化水平 要素排名	国际影响力 要素排名
	得分	排名		
德国	73.15	1	2	3
美国	72.76	2	3	2
瑞士	72.74	3	1	6
新加坡	71.95	4	6	1
中国	68.35	5	4	4
韩国	66.83	6	5	9
日本	66.69	7	8	5
澳大利亚	66.04	8	9	7
加拿大	64.67	9	7	11
以色列	62.94	10	12	12
土耳其	62.10	11	16	10
越南	61.85	12	19	8
波兰	61.04	13	13	13
墨西哥	59.47	14	14	15
印度尼西亚	59.08	15	15	17
印度	58.49	16	18	14
摩洛哥	58.29	17	11	19
俄罗斯	57.83	18	10	20
巴西	56.59	19	17	18
南非	56.21	20	20	16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指数通过国际化水平和国际影响力两个维度进行评估。德国在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方面的加入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国际条约情况、知识产权境外申请量占比、对外直接投资流出净值占 GDP 比例等方面的表现突出, 以 73.15 的得分列第 1 位。国际化水平排名前 3 位的是瑞士、德国和美国; 国际影响力排名前 3 位的是新加坡、美国和德

国。

2. 各国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服务贸易关系密切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得分与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⁶全球占比有正向相关关系，相关系数为 0.4358。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排名靠前的国家其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占比均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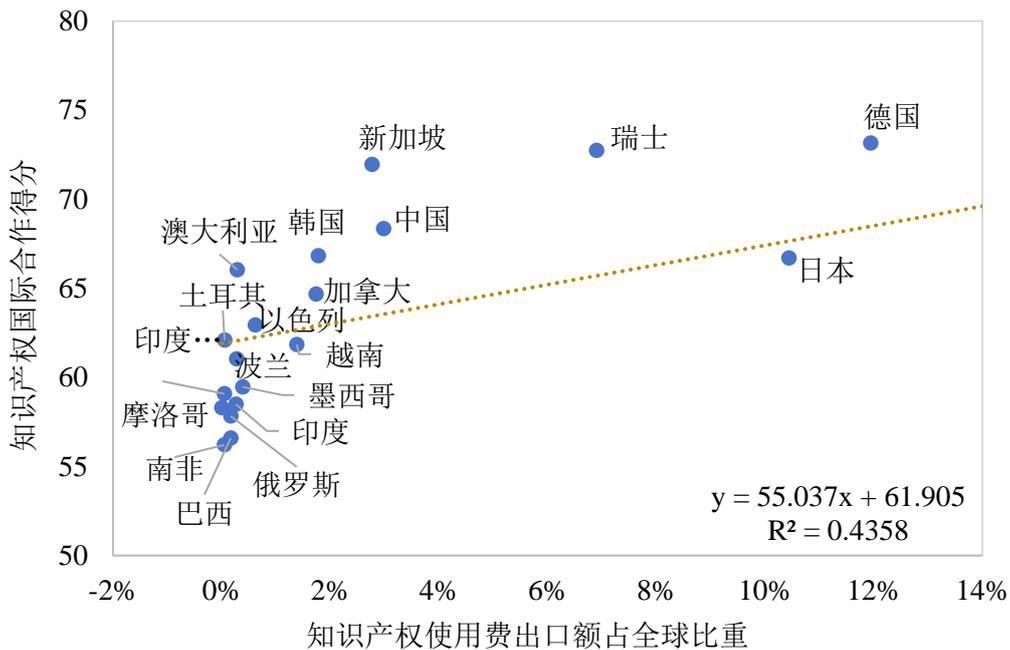


图 3-4 各国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全球占比散点图
注：美国占比为 28.55%，远高于其他国家；为保持图形均衡，未展示。

(五)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1. 中国、韩国、瑞士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排名前三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主要评估知识产权保护的综合成果，衡量一个国家在原始创新、技术创新方面的知识产权产出情况。该维度排名前 5 位的重点评估国家依次为中国、韩

⁶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水平反应国际影响力，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是体现我国对外贸易实力的重要指标。因此，选择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与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指数得分进行关联性分析。

国、瑞士、以色列和德国。各个重点评估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指数的平均值为 65.93，有 9 个国家高于平均值，占重点评估国家总数的 45%。

表 3-6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测度结果一览

国别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		综合成效要素排名	辐射效应要素排名	经济产出要素排名
	得分	排名			
中国	87.37	1	1	1	5
韩国	76.71	2	2	4	10
瑞士	75.73	3	3	3	4
以色列	71.40	4	14	2	2
德国	69.54	5	5	5	16
日本	69.41	6	4	7	14
美国	69.00	7	6	6	8
新加坡	67.09	8	12	10	1
印度	65.97	9	9	9	6
越南	65.28	10	15	14	3
波兰	65.19	11	7	8	13
澳大利亚	63.86	12	13	12	7
土耳其	63.82	13	8	13	11
加拿大	61.80	14	10	11	17
巴西	60.70	15	11	15	12
墨西哥	58.70	16	17	19	9
印度尼西亚	58.61	17	20	17	15
摩洛哥	57.60	18	18	16	19
俄罗斯	56.31	19	16	18	20
南非	54.53	20	19	20	18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通过综合成效、辐射效应、经济产出等 3 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估。综合成效排名靠前的三个国家分别为中国、韩国、瑞士；辐射效应排名靠前的三个国家分别为中国、以色列、瑞士；经济产出排名靠前的三个国家分别为新加坡、以色列、越南。

2. 各国知识产权保护绩效与创新能力有较强的关联性

结合全球创新指数⁷排名，在 20 个重点评估国家中，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排名前 8 的国家，2023 年度全球创新指数排名均排在前 15 名以内。而与之形成对照的是，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排在后 10 位的国家，创新指数排名普遍集中在 40-60 名。保护绩效的差距一定程度上可以从创新能力的差异中体现，二者的相关系数为 0.7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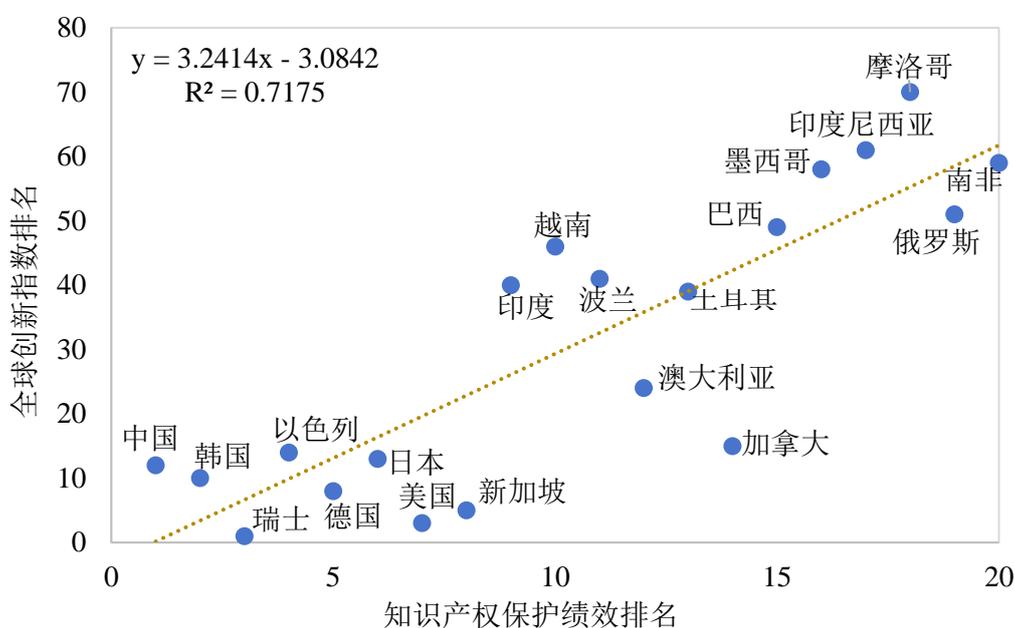


图 3-5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与全球创新指数散点图

四、主要结论

当前，各国经济增长不确定性进一步增多，创新成为推动经济发展和创造新增长点的关键，知识产权保护将有效促进创新活动，并支持高质量的贸易往来和经济发展。知识产

⁷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为了激发创新活力，知识产权保护绩效是创新成果的集中反映，因此，选择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创新指数与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进行关联性分析。

权保护指数的稳定性提示我们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是一项长期工作，需要多维度着力，进一步融入全球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制定和全球创新活动中，继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创新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一）知识产权保护是深度嵌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系统性工作，知识产权保护优势国家基本保持稳定。从知识产权保护指数总体得分情况来看，2023年排在我国前列的国家与上年相比基本保持一致，均为瑞士、美国、德国、韩国、新加坡、日本，其中前3位排名与上一年一致，后三位小幅变化。排在第一梯队的瑞士和美国均为高收入国家，在知识产权保护各方面均表现较优，第二梯队国家中德国、韩国、新加坡、日本、中国等国家各有优势。知识产权保护优势国家排名相对稳定的特征反映出，知识产权保护是深度嵌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系统性工作，持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能够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

（二）国家经济发展与知识产权保护紧密相连，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保障。评价结果显示，高收入国家与中等收入国家的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出现明显分层，拥有雄厚经济实力的国家在知识产权保护上更具优势。通过对各国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指数得分与人均GDP之间的关联性分析可见，两者之间具有较为显著的相关关系，

进一步体现出经济发展水平与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之间的密切联系。

（三）知识产权保护为国际贸易提供重要保障，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有利于促进国际贸易健康发展。制造业发展是国际贸易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高技术产品是体现制造业产品国际竞争力的核心。通过高技术产品出口占比指标与知识产权保护指数对比分析可见，各国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高技术产品出口占比密切相关，且高收入国家与其他国家有较为明显的分界线。从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来看，美国相对全球的优势在于其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占全球比重高达28.55%，比排在重点评价国家第二位的德国高出16.61个百分点。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不仅能够推动知识产权活动的活跃和繁荣，而且可以推动高技术产品的生产和其国际贸易水平，这部分产品往往技术含量高且具有高附加值，是国际贸易发展的核心关注点之一。